

2022年度中共深圳市委政策研究室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中共深圳市委政策研究室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中共深圳市委政策研究室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中共深圳市委政策研究室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中共深圳市委政策研究室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中共深圳市委政策研究室部门主要职责是：对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等重大问题和改革开放创新全局性、政策性、体制性问题，组织调查研究和咨询论证，为市委决策提供依据、建议和方案。组织或参与起草市委有关文件和领导同志有关文稿。承担市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办公室、市委财经委员会办公室的日常工作。承担市决策咨询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完成市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中共深圳市委政策研究室内设13个处：秘书处、机关党委（人事处）、综合处、市委改革办秘书处、改革规划处、协调督查处、市委财经办秘书处、经济处、政治党建处、社会与文化处、城市与生态文明处、国际与港澳研究处、决策咨询处（市决策咨询委员会办公室）。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中共深圳市委政策研究室）2022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2个，包括中共深圳市委政策研究室（本级）和1个下属预算单位，下属预算单位是：深圳市决策咨询委员会。

第二部分：中共深圳市委政策研究室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委政策研究室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915.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4,442.7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85.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8.2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979.1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915.51	本年支出合计	57	5,915.5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8.5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48.50
总计	30	5,964.01	总计	60	5,964.0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决算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委政策研究室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915.51	5,915.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42.72	4,442.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442.72	4,442.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01	行政运行	3,260.05	3,260.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182.67	1,182.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5.39	385.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5.39	385.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7.46	257.4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7.93	127.9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8.23	108.2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8.23	108.2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8.23	108.2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79.17	979.1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79.17	979.1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6.83	296.8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82.34	682.3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3

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委政策研究室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915.51	3,746.48	2,169.03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42.72	2,273.69	2,169.03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442.72	2,273.69	2,169.03	0.00	0.00	0.00
2013601	行政运行	3,260.05	2,273.69	986.36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182.67	0.00	1,182.6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5.39	385.39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5.39	385.3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7.46	257.46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7.93	127.93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8.23	108.23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8.23	108.23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8.23	108.23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79.17	979.17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79.17	979.17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6.83	296.83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82.34	682.34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委政策研究室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915.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4,442.72	4,442.72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85.39	385.39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8.23	108.23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79.17	979.17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915.51	本年支出合计	59	5,915.51	5,915.51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5,915.51	总计	64	5,915.51	5,915.51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委政策研究室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5,915.51	3,746.48	2,169.0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42.72	2,273.69	2,169.03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442.72	2,273.69	2,169.03
2013601	行政运行	3,260.05	2,273.69	986.36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182.67	0.00	1,182.6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5.39	385.39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5.39	385.3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7.46	257.46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7.93	127.93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8.23	108.23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8.23	108.23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8.23	108.23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79.17	979.17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79.17	979.17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6.83	296.83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82.34	682.3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委政策研究室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 293. 5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9. 33
30101	基本工资	524. 15	30201	办公费	53. 23
30102	津贴补贴	1, 841. 82	30202	印刷费	2. 18
30103	奖金	123. 84	30203	咨询费	0. 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 00	30204	手续费	0. 00
30107	绩效工资	0. 00	30205	水费	0. 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7. 46	30206	电费	0. 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7. 93	30207	邮电费	10. 2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8. 23	30208	取暖费	0. 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 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 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 50	30211	差旅费	7. 27
30113	住房公积金	296. 8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00
30114	医疗费	0. 00	30213	维修(护)费	1. 2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 78	30214	租赁费	0. 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1. 52	30215	会议费	0. 00
30301	离休费	48. 39	30216	培训费	0. 50
30302	退休费	203. 1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 51
30303	退职（役）费	0. 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 00
30304	抚恤金	0. 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 00
30305	生活补助	0. 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 00
30306	救济费	0. 00	30226	劳务费	0. 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 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 86
30308	助学金	0. 00	30228	工会经费	21. 68
30309	奖励金	0. 00	30229	福利费	3. 75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 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 72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2.6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5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2.0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0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3,545.06		公用经费合计	201.4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委政策研究室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委政策研究室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委政策研究室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2.79	0.00	9.64	0.00	9.64	3.15	9.39	0.00	8.72	0.00	8.72	0.6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中共深圳市委政策研究室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2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中共深圳市委政策研究室2022年度总收入5,964.01万元，其中本年收入5,915.5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915.5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48.58万元，下降2.5%，主要变动情况：根据工作部署，减少了工作经费和综合管理项目拨款收入。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中共深圳市委政策研究室2022年度总支出5,964.01万元，其中本年支出5,915.5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3,746.4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989.59万元，增长35.9%，主要变动情况：根据最新统计口径要求，2021年计入项目支出的购房补贴和车改补贴经费在2022年计入基本支出。

2. 项目支出2,169.0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138.16万元，下降34.4%，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根据最新统计口径要求，

2021年计入项目支出的购房补贴和车改补贴经费在2022年计入基本支出。二是根据工作部署，减少了工作经费和综合管理项目经费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中共深圳市委政策研究室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5,915.5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915.5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48.58万元，下降2.5%；主要变动情况：根据工作部署，减少了工作经费和综合管理项目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中共深圳市委政策研究室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5,915.5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915.51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308.21万元，下降5%；主要变动情况：根据工作部署，减少了综合管理项目经费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共深圳市委政策研究室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9.3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12.79万元的73.4%，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67万元，增长7.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8.7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9.64万元的90.5%，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48万元，增长39.7%；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8.7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9.64万元的90.5%，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48万元，增长39.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6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3.15万元的21.1%，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83万元，下降73.5%。

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一是因车辆老旧维修费用增加，2022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较上年决算数增加2.48万元，二是因疫情和公务需要减少接待公务，2022年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较上年决算数减少1.83万元。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8.72万

元，占92.9%；公务接待费支出0.66万元，占7.1%。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8.72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8.72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辆，主要用于我部门一般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所发生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0.66万元，主要用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及接受国家、省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所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5次，接待人数共37人。主要包括市外相关政研改革财经部门来深圳调研、参会等发生的接待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01.4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8.86万元，增长41.3%。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根据最新统计口径要求，2021年计入项目支出的车改补贴经费在2022年计入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7.9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7.9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7.9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7.93万元，占授予中

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3辆，其中，其他用车3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我部门运行保障的一般公务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8个，二级项目13个，共涉及资金2,169.03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深港两地协同发展研究等1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0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预算支出均按照相关管理办法严格执行，项目实施程序较为规范，项目质量达标率高，项目产生效益均达到设定目标，服务对象满意度较高。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1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915.5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各项工作部署，全力打造“学习型机关、研究型组织、攻坚型团队”，发挥

“前店后厂”“一体两翼”工作格局的综合优势，推动调研、改革、财经、决咨各项工作高效协同，为市委统揽全局、科学决策提供高质量服务，资金使用效益较好。

绩效自评结果。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课题调研活动、信息化系统运行维护、重大改革协调推进业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6,287.92万元，执行数5,915.51万元，完成预算的94.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一年来，我部门认真落实市委领导关于发挥市委“大脑”和“中枢”作用等指示要求，围绕“常规工作提质增效、重点工作落地见效”工作要求，为市委统揽全局、科学决策提供高质量服务。年度各项工作取得良好的社会效益。一是推进“模范机关创建”，以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为契机持续强化党建引领。二是提升“服务决策水平”，助推国家重大战略加快落地落实。三是锚定“综合改革试点”，以先行示范要求推动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四是做好“财经统筹文章”，以更高工作效能助力全市经济高质量发展。发现的主要问题是：一是申报支出计划与实际完成情况存在差异，全年支出进度为94.1%，仍有提升空间；二是部分资金预算执行时序性较差。以上情况难以适应日益严格的预算绩效管理考核工作要求，支出计划目标编报的准确性和刚性约束亟待提升。存在问题的主要原因是：疫情影响以及上级部门新的任务部署。下一步改进措施是：一是进一步做好预算编制工作，根据年度内可预见的工作任务，确定年度预算目标，细化预算指标，科学合理编制部门预算，推进预算编制科学化、准确化。二是进一步强化对项目执行情况和绩效运行情况

实时监控，及时找出预算实际执行情况与预算目标之间存在的差距，迅速提出有效对策，确保项目按时保质完成，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我部门在2022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重大改革协调推进业务”“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重大改革协调推进业务项目全年预算金额89万元，执行数66.14万元，完成预算的74.3%。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我部门作为全市改革中枢机构，坚定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关于全面深化改革的决策部署，协调督导全市涉改单位推动深圳综合改革试点突破成势，推进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亮点纷呈，为全国全省改革探索新路径、积累新经验。工作经费项目全年预算金额859万元，执行数848.43万元，完成预算的98.8%。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通过项目的开展，一是加强主动谋划，进一步发挥专家智力优势。二是激活智库联盟平台，发挥在新型智库建设中的统筹协调作用。三是引导智库开展课题研究，为我市高质量发展出谋划策。充分发挥先行示范区专家库和深圳智库联盟两支高端智力资源队伍优势，当好市委市政府的智囊团和参谋助手，为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建言献策。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重大改革协调推进业务项目							
实施单位：	中共深圳市委政策研究室（本级）		一级预算单位：	中共深圳市委政策研究室				
项目资金（元）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90,000.00	890,000.00	661,434.07	10	74.3	7.4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90,000.00	890,000.00	661,434.07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突出改革主业，全面发挥全市改革中机关职能。				我室作为全市改革中机关，坚定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关于全面深化改革的决策部署，协调督导全市涉改单位推动深圳综合改革试点突破成势，推进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亮点纷呈，为全国全省改革探索新路径、积累新经验。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 (50分)	数量	召开深改委会议次数	≥1次	1次	7.00	7.00	无偏差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 (50分)	数量	全市改革系统业务培训次数	≤2批次	1批次	7.00	7.00	无偏差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 (50分)	数量	编辑《深圳改革》期数	≥15期	23期	6.00	6.00	无偏差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 (50分)	质量	印刷验收合格率	≥95%	100%	6.00	6.00	无偏差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 (50分)	质量	专家咨询评审工作效果	良好	100%达成年度目标，专家咨询评审工作效果良好	6.00	6.00	无偏差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 (50分)	时效	深改委会议及时性	及时	100%达成年度目标，深改委会议召开及时	6.00	6.00	无偏差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 (50分)	时效	《深圳改革》编辑及时性	及时	100%达成年度目标，《深圳改革》编辑及时	6.00	6.00	无偏差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 (50分)	成本	本项目支出成本	≤89万元	66.14万元	6.00	6.00	无偏差
年度绩效指标	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	无	无	无	0	0	无偏差
年度绩效指标	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推进实施创新性、突破性、引领性改革项目	有效推行	100%达成年度目标，推进实施创新性、突破性、引领性改革项目	30.00	30.00	无偏差
年度绩效指标	效益 (30分)	生态效益	无	无	无	0	0	无偏差
年度绩效指标	效益 (30分)	可持续影响	无	无	无	0	0	无偏差
年度绩效指标	满意度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无	无	无	10.00	10.00	无偏差
年度绩效指标	满意度 (10分)	其他满意度	无	无	无	0	0	无偏差
	总分					100.00	97.43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工作经费							
实施单位:	深圳市决策咨询委员会		一级预算单位:	中共深圳市委政策研究室				
项目资金（元）	资金使用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460,000.00	8,590,000.00	8,484,328.80	10	98.8	9.8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460,000.00	8,590,000.00	8,484,328.8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围绕市委重大决策和市委主要领导关注的突出问题开展专题调研，组织决咨委成员单位和专家开展决策咨询工作，开展智库联盟系列工作，召开高级顾问会议，等等。				通过项目的开展，一是加强主动谋划，进一步发挥专家智力优势。二是激活智库联盟平台，发挥在新型智库建设中的统筹协调作用。三是引导智库开展课题研究，为我市高质量发展出谋划策。充分发挥先行示范区专家库和深圳智库联盟两支高端智力资源队伍优势，当好市委市政府的智囊团和参谋助手，为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建言献策。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 (50分)	数量	专家建议	≥20	23	9.00	9.00	无偏差。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 (50分)	数量	重大课题	≥10	11	9.00	9.00	无偏差。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 (50分)	数量	专家评审会议	≥10	11	8.00	8.00	无偏差。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 (50分)	质量	课题质量	课题均须经专家评审才能结题	100%达成年度目标，课题均须经专家评审才能结题	8.00	8.00	无偏差。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 (50分)	时效	课题评审及时性	及时	100%达成年度目标，课题评审及时	8.00	8.00	无偏差。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 (50分)	成本	预算资金	≤859万	848.43万	8.00	8.00	无偏差。
年度绩效指标	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	无	无	无	0	0	无偏差。
年度绩效指标	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针对性	针对决策热点难点问题	100%达成年度目标，项目针对决策热点难点问题	30.00	30.00	无偏差。
年度绩效指标	效益 (30分)	生态效益	无	无	无	0	0	无偏差。
年度绩效指标	效益 (30分)	可持续影响	无	无	无	0	0	无偏差。
年度绩效指标	满意度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无	无	无	10.00	10.00	无偏差。
年度绩效指标	满意度 (10分)	其他满意度	无	无	无	0	0	无偏差。
	总分					100.00	99.88	—

部门评价结果。《2022 年度深港两地协同发展研究项目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

附件

2022 年度深港两地协同发展研究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为全面准确贯彻“一国两制”基本方针，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点建设一批具有较大影响和国际影响力的高端智库”重要指示，推进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支持内地与港澳智库加强合作”部署，科学谋划好深港合作任务，经综合考虑并报请市领导及相关部门同意，市委政研室围绕当前深港生物合作实践的迫切现实需求以及深港口岸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特申请设立《深港两地协同发展研究》项目，资金预算为 600 万元，《深港两地协同发展研究》项目包含两个子课题，分别为《深港生物科技合作整体构想研究》和《深港毗邻区域空间协同研究》。按照《深圳市市级财政资金项目库操作指南（试行）》有关要求，经市财政局审核同意，在预算项目库中分别新增《深港生物科技合作整体构想研究》《深港毗邻区域空间协同研究》两个二级项目，项目周期为 2021-2022 年，项目资金预算分别为 300 万元。

2. 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深港生物科技合作整体构想研究》项目深入分析了深港生物科创合作的重大意义，系统梳理深港开展生物科技合作的基础条件，高度总结发达国家与发展中国家的生物科创发展经验以及政府、企业之间的跨地区合作特点，按照生物科创的产业发展规律和创新规律，提出“七个范畴”建议，为深港生物科创合作的整体构想和实施路径提供清晰借鉴。

《深港毗邻区域空间协同研究》项目从推动深港毗邻区域协同发展的重大战略意义出发，通过深度调研深港产业层级和土地功能使用分布情况，分析了香港所需和深圳所长，提出了深港毗邻区域协同发展的总体思想和指导原则，从战略定位、空间布局、基础设施、生态环保、产业发展、创新协同、公共服务、政策机制等领域提出了深港协同发展的政策措施，创新性地提出建立“3+2+X”沙盒试验区体系的构想。

目前，课题已形成《深港生物科技合作整体构想研究》《深港毗邻区域空间协同研究》等 2 份主报告及成果摘要。

3.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项目资金支出严格按照《深圳市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深圳市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深圳市落实采购人主体责任实施办法》《深圳市本级采购人政府采购工作责任制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执行。《深港两地协同发展研究》项目资金预算 600 万元，实际支出 60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二）项目绩效目标及实现情况

1. 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总目标

围绕项目研究主题，通过走访咨询若干名相关领域专家学者、组织开展多场线上线下调研、征求有关部门意见建议等形式，及时形成专题报告，为市委市政府科学决策提供有力支撑。

(2) 年度绩效目标

数量目标：《深港生物科技合作整体构想研究》项目：深圳河岸两侧调研 ≥ 7 次、座谈交流会 ≥ 8 次，完成主报告1份，完成子报告5份；《深港毗邻区域空间协同研究》项目：深圳河岸两侧调研 ≥ 7 次、座谈交流会 ≥ 8 次，完成主报告1份，完成子报告4份。

质量目标：通过专家评审认可良好，引起高层领导或主管部门的重视，多篇次刊登于知名媒体或期刊。

工作时效：《深港生物科技合作整体构想研究》项目不晚于2021年12月完成中期评审的初步成果，不晚于2022年6月底前完成结题评审的送审稿，并于2022年8月底前修改完成定稿；《深港毗邻区域空间协同研究》项目不晚于2021年12月完成中期评审的初步成果，不晚于2022年3月完成结题评审的送审稿，并于2022年6月底前修改完成定稿。

成本指标：《深港生物科技合作整体构想研究》项目、《深港毗邻区域空间协同研究》项目支出成本分别控制在

300 万元以内，《深港两地协同发展研究》项目总成本控制在 600 万元以内。

经济效益目标：《深港生物科技合作整体构想研究》项目配合形成有利生物科创的氛围和环境、引导大量资金支持科创发展、推动相当数量高端人才集聚；《深港毗邻区域空间协同研究》项目配合促进临深片区大发展、激活香港科创能力、支撑香港的再工业化。

社会效益目标：《深港生物科技合作整体构想研究》项目帮助 5 个以上科创主体梳理、解决相关问题，提出支撑生物科创发展的政策包，通过新闻渠道广泛报道，得到社会认可；《深港毗邻区域空间协同研究》项目配合平抑香港房价、促进形成万人产城融合社区、促进形成世界级的科创平台。

生态效益指标：《深港毗邻区域空间协同研究》项目有效保留绿色本底、自然岸线有底数、集约节约使用各类资源。

服务对象满意度：《深港生物科技合作整体构想研究》项目提出实用型政策，获得高层领导批示，帮助企业发展、平台运营解决问题；《深港毗邻区域空间协同研究》项目获得高层领导满意，提出实用型政策使业务部门满意，设计重大牵引性项目使港方满意。

2. 项目绩效实现情况

为确保《深港两地协同发展研究》项目目标、工作任务按计划完成，市委政研室将该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围绕预算编制，对项目资金的落实、项目组织实施以及实施的效

果进行检查、分析评价。总体来看，项目预算支出均按照《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加强市级部门课题项目经费管理的通知》《市委政研室课题购买服务管理办法》以及市委政研室相关管理办法严格执行，项目实施程序较为规范，项目质量达标率高，项目产生效益均达到设定目标，服务对象满意度较高。但由于疫情影响，课题调研工作受阻，导致课题完成时间晚于时效目标。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根据《深圳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规程》（深财绩〔2020〕14号）等文件的要求，市委政研室依据《深港两地协同发展研究》项目设定的绩效目标，对项目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和公平性进行客观公正的测量、分析和评判。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

1. 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公开透明。绩效评价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反映。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统筹兼顾，权责对等。单位评价、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评价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评价”。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评价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

施。

（3）问题导向，注重质量。绩效评价应当全面深入挖掘、剖析项目决策、实施和管理中存在的问题，聚焦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的实施效果。

（4）强化应用，约束有力。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2. 评价指标体系

依据《深圳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规程》（深财绩〔2020〕14号）等文件要求，以《深港两地协同发展研究》项目资金分配、管理和使用的绩效情况为核心，以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理念和思路，按照“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一项目效益”设计评价指标体系，对《深港两地协同发展研究》项目支出进行绩效分析。

3. 评价方法

（1）成本效益分析法。将一定时期内的总成本与总效益进行对比分析，以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2）调查取证法。收集绩效评价所需的预算绩效管理相关文件、数据等资料，按有关政策规定和绩效评价的方法进行整理和分析。

4. 评价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标准采用计划标准、历史标准，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

（1）计划标准。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2）历史标准。指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为体现绩效改进的原则，在可实现的条件下应当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评价小组采取以下多种方式收集评价证据。通过这些方式，评价小组收集和整理了较为充分的关于政策实施和运行的证据信息。

（1）案卷研究。评价小组认真研究了项目有关政策和资料，对项目背景进行深入和全面地了解。

（2）互联网检索。通过互联网检索收集了与重大改革协调推进业务相关的政策法规，明确了政策实施的背景。

（3）现场访谈。对《深港两地协同发展研究》项目经办人员进行现场访谈，了解项目决策、实施等情况，使评价小组对该项目有了更加鲜活和客观的认识。

（4）报告撰写。评价小组完成了全部指标数据的汇总和分析，并撰写《2022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深港两地协同发展研究项目》。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根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深港两地协同发展研究》项目进行绩效评价，评价小组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个方面进行客观评价，共 4 个一级指标，

10 个二级指标，15 个三级指标，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总分为 100 分，绩效评价得分为 96 分，项目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从项目决策角度分析

项目决策指标主要考察项目立项、绩效目标以及资金投入。共设计 3 个二级指标，6 个三级指标，指标总分 20 分，得分为 20 分，得分率为 100%。

1. 项目立项：《深港两地协同发展研究》项目为新增课题类项目，根据《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加强市级部门课题项目经费管理的通知》要求，市委政研室严把课题立项关，围绕市委工作部署、本单位工作计划等，经过科学论证、民主决策确定该课题项目，并报请市领导及相关部门同意后，申请项目立项，含两个二级项目（深港生物科技合作整体构想研究、深港毗邻区域空间协同研究），工作主要任务是为加强深港智库合作，推动深港协同发展研究，谋划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立项依据充分、规范，且能提供有关资料佐证相关依据。根据评价标准，该指标权重分 8 分，实得 8 分。

2. 绩效目标：《深港两地协同发展研究》项目纳入市委政研室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及时编制了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设置绩效目标。总体规划目标明确，投入、产出、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目标明确，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根据评价标准，该指标权重分 6 分，实得 6

分。

3. 资金投入：本项目采购经费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市委政研室参照以往开展类似课题研究的经验、专业领域行业标准、市场行情等，结合课题的难易程度，按照“科学合理、厉行节约、实事求是、讲求绩效”的原则编制了《深港两地协同发展研究》项目经费预算，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测算依据较为充分，体现厉行节约从严从紧安排的导向，符合工作实际需要，预算资金分配科学、合理。根据评价标准，该指标权重分 6 分，实得 6 分。

（二）从项目过程角度分析

项目过程指标主要考察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共设计 2 个二级指标，5 个三级指标，指标总分 20 分，得分为 20 分，得分率为 100%。

1. 资金管理：《深港两地协同发展研究》资金预算 600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实际支出 60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项目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市委政研室财务管理制度》等有关财务管理制度要求，资金的拨付审批程序和手续完整，符合项目预算批复及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根据评价标准，该指标权重分 15 分，实得 15 分。

2. 组织实施：市委政研室项目执行过程中，国际与港澳研究处负责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统筹管理，秘书处负责督促加强资金和项目管理，强化预算绩效责任，对绩效目标实

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双监控”，发现问题及时纠正，确保绩效目标保质保量实现。项目完成后，开展履约评价或项目验收，加强对课题质量的把控，确保“物有所值、成果可用”，并对项目实施及完成情况进行评价。根据评价标准，该指标权重分 5，实得 5 分。

（三）从项目产出角度分析

项目产出指标主要考察项目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以及产出成本等。共设计 4 个二级指标，4 个三级指标，指标总分 30 分，得分 28 分，得分率为 93.3%。

1. 产出数量：形成《深港生物科技合作整体构想研究》《深港毗邻区域空间协同研究》等 2 份主报告及成果摘要。根据评价标准，该指标权重分 8 分，实得 8 分。

2. 产出质量：两个子项目均通过专家评审，获得专家好评，研究成果多次刊登于《明报》《信报》《大公报》。根据评价标准，该指标权重分 8 分，实得 8 分。

3. 产出时效：因疫情影响，课题调研开展受阻，为保证高质完成课题研究，课题组申请延长服务期限，《深港生物科技合作整体构想研究》项目于 2022 年 12 月结题并报出终稿，《深港毗邻区域空间协同研究》项目于 2022 年 12 月结题并报出终稿。根据评价标准，该指标权重分 8 分，实得 6 分。

4. 产出成本：《深港两地协同发展研究》项目实际支出 600 万元，资金使用率 100%，未申请追加预算，实际成

本未超过计划成本。根据评价标准，该指标权重分 6 分，实得 6 分。

（四）从项目效益分析

项目效益指标主要考察项目实施效益以及满意度。共设计 1 个二级指标，2 个三级指标，指标总分 30 分，评价得分 28 分，得分率 93.3%。

实施效益：《深港生物科技合作整体构想研究》项目积极响应深圳生物医药企业和产业园提出的诉求，加快生物样本通关及设置企业“白名单”制度、促进“AI+BT”发展，加强国家基因库建设等政策建议，同时在《明报》《大公报》《南华早报》等具有影响力的境外媒体平台发表相关报道，并于国内期刊发表论文，呼吁两地加快深港生物科创合作，获得了积极社会影响。《深港毗邻区域空间协同研究》项目通过实地调研，深入系统分析了深港毗邻区域两侧开发现状，提出从推动机场港口互补协同发展，优化升级陆路口岸，发展客货运输体系，推动邻避设施置换，保障水电供应等角度，促进深港加强基础设施联通共享，从共建医疗保障体系、支持养老服务和互助、促进学制和职业教育协同发展和构建多层次住房保障机制方面推动公共服务一体普惠。该项指标权重 15 分，得分 14 分。

满意度：《深港生物科技合作整体构想研究》项目从六大项目和“七大范畴”提出若干推进深港生物科创合作的对策建议，帮助生物医药企业解决困扰发展的瓶颈问题，转化

成果已获得多位中央领导人的高度肯定；《深港毗邻区域空间协同研究》项目从战略定位、空间布局、基础设施、生态环保、产业发展、创新协同、公共服务、政策机制等层面研究提出深度融合的具体思路和举措，获得高层领导满意，提出实用型政策使业务部门满意，设计重大牵引性项目，并在香港方面通过报刊媒体宣传，使相关政策社会接受度提高，促进了公众关注。该项指标权重 15 分，得分 14 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1. 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对市委重大课题项目近三年课题计划数与实际数进行统计，分析变化规律，在此基础上，结合项目特点，对于临时调整的课题，在历史数据分析的基础上进行适当的区间浮动。

2. 强化预算绩效责任，加强预算执行环节绩效监控。按照“谁支出、谁负责”的原则，完善用款计划管理，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双监控”，发现问题要分析原因并及时纠正。建立健全重点绩效评价常态机制，对重大政策和项目定期组织开展重点绩效评价，不断创新评价方法，提高评价质量。

六、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问题：《深港两地协同发展研究》项目在市委政研室和课题组的共同努力下，顺利完成结题，形成系列高质量高水平的研究报告，获得了多位中央领导人的高度肯定，有力推动了深港两地协同发展，丰富“一国两制”事业新实践。但

由于疫情影响，课题推动整体进程有所延缓，搜集书面材料较多，深入企业、部门等一线开展调研相对较少，直接服务深港两地企业的工作还不够高效有力。

改进措施：一是加强课题研究过程监管和时效管理，将“真找问题、找真问题、真解决问题”作为开展调查研究的重中之重，推动调研成果更好服务市委决策、服务全市高质量发展，推进调研工作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二是**建立“回头看”机制。成果转化运用是一个动态的过程，要适时对成果转化运用情况进行“回头看”，总结一下问题解决没解决、群众受益没受益、是否又有新情况新问题。通过持续不断地发现问题、解决问题，形成从认识到实践到再认识的良性循环，一贯到底地把工作抓实抓细、抓出成效。

七、下一步工作计划

2023 年市委政研室将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深圳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以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为主题主线，以更好发挥市委“大脑”作用为努力方向，紧密与香港智库联络交流，深化与课题牵头单位的沟通交流，加强研究成果的报送、转化和应用，争取获得更多战略性、前沿性、创新性的研究成果，努力成为市委科学决策最可信赖的支撑力量。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

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